

杭州联络互动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具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北京大华核字[2024]00000193号

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Dahua International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杭州联络互动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出具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无保留意见
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目 录	页 次
一、	出具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无保留 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1-3

出具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无保留意见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北京大华核字[2024] 00000193 号

杭州联络互动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所接受委托，业已完成杭州联络互动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联络互动公司）2023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工作，并于 2024 年 4 月 28 日出具了北京大华审字[2024]00000632 号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 14 号—非标准审计意见及其涉及事项的处理》、《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审计类第 1 号》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现将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情况说明如下：

一、非标准审计意见内容

（一）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附注十四（二）所述，联络互动公司 2023 年度发生归母净亏损 6.29 亿元，已连续三年亏损，且存在大额逾期债务未偿还，面临多起大额逾期债务诉讼事项。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联络互动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二、出具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的理由和依据

（一）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

《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324 号—持续经营》第二十一条规定，如果运用持续经营假设是适当的，但存在重大不确定性，且财务报表对重大不确定性已作出充分披露，注册会计师应当发表无保留意见，并在审计报告中增加“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为标题的单独部分，以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与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相关的事项或情况的披露；说明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被审计单位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并说明该事项并不影响发表的审计意见。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附注十四（二）所述，联络互动公司 2023 年度发生归母净亏损 6.29 亿元，已连续三年亏损，且存在大额逾期债务未偿还，面临多起大额逾期债务诉讼事项。这些事项或情况表明存在可能导致对联络互动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重大不确定性。

尽管联络互动公司已经对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了已采取的改善措施和未来相关筹划，我们仍然认为联络互动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三、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涉及事项对报告期内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的影响程度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对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实质影响。

四、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涉及事项是否明显违反会计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

与持续经营相关的重大不确定性涉及事项不存在明显违反会计

准则及相关信息披露规范性规定情况。

本专项说明是本所根据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出具的，不得用作其他用途。由于使用不当所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无关。

北京大华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廖家河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士宝

二〇二四年四月二十八日